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乐昌市财政局

乐发改联〔2023〕2号

转发《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 韶关市财政局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乐昌市教育局：

现将《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 韶关市财政局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韶发改联〔2022〕59号）转发给你，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 韶关市财政局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月6日印发
